主要管理员 / 辅助管理员编配法庭案件予机构用户帐户 (按案件性质)

机构如选择以电子方式就某特定法庭案件与电子法院交易(即把机构帐户与该法庭案件连结),主要管理员或辅助管理员须编配该法庭案件予机构用户帐户,该机构用户帐户才能透过综合法院案件管理系统与电子法院作进一步电子交易 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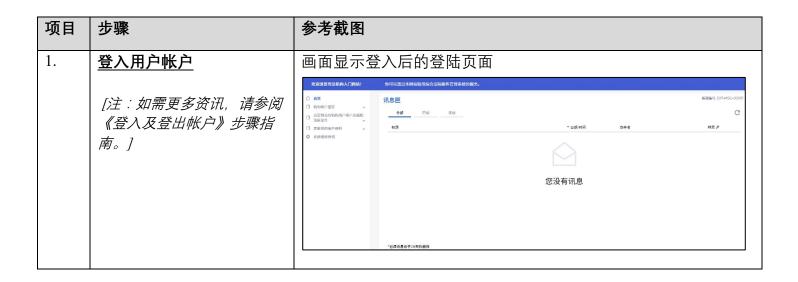
案件连结分为两种。即——

- (1) <u>按案件性质</u>编配案件予机构用户帐户——如主要管理员 / 辅助管理员决定根据案件性质 (如区域法院人身伤亡诉讼)编配法庭案件予指明的机构用户帐户,编配后便不需进一步逐 一连结该类案件。
- (2) <u>按案件编号</u>编配案件予机构用户帐户——如主要管理员 / 辅助管理员选择将案件逐一编配予指明的机构用户帐户,编配后该机构用户帐户只能存取该等获主要管理员 / 辅助管理员授权存取的特定案件。

本步骤指南概述完成以下工作所需的一般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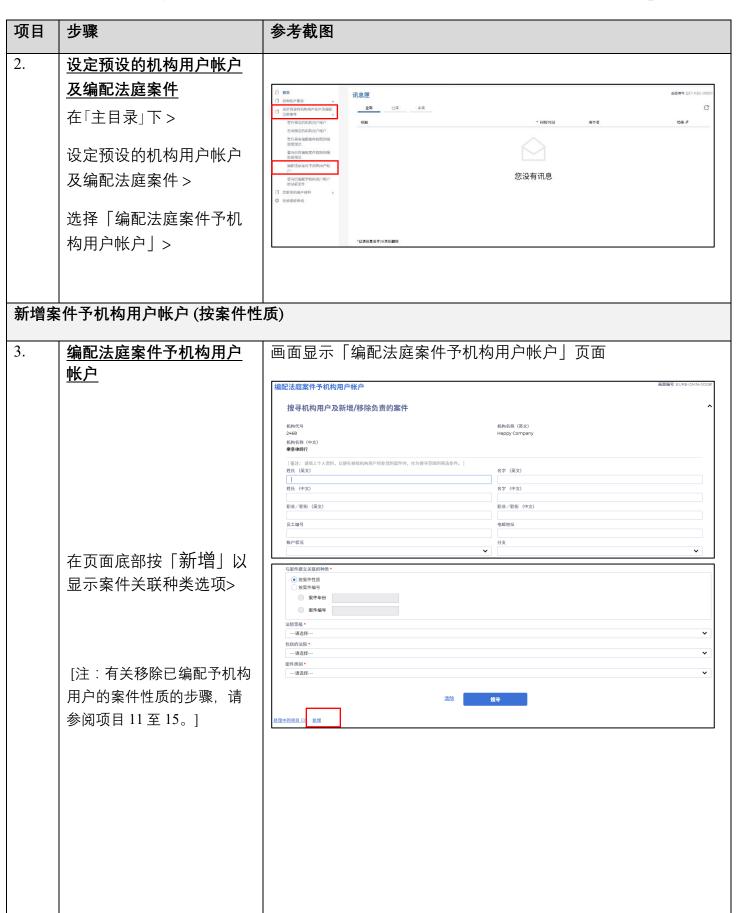
- 主要管理员和被指派负责综合法院案件管理系统中「将案件与机构用户帐户连结(所有分支)」 的角色的辅助管理员,按案件性质²把法庭案件与机构用户帐户进行连结;及
- 按案件性质移除编配予机构用户现有的案件编配纪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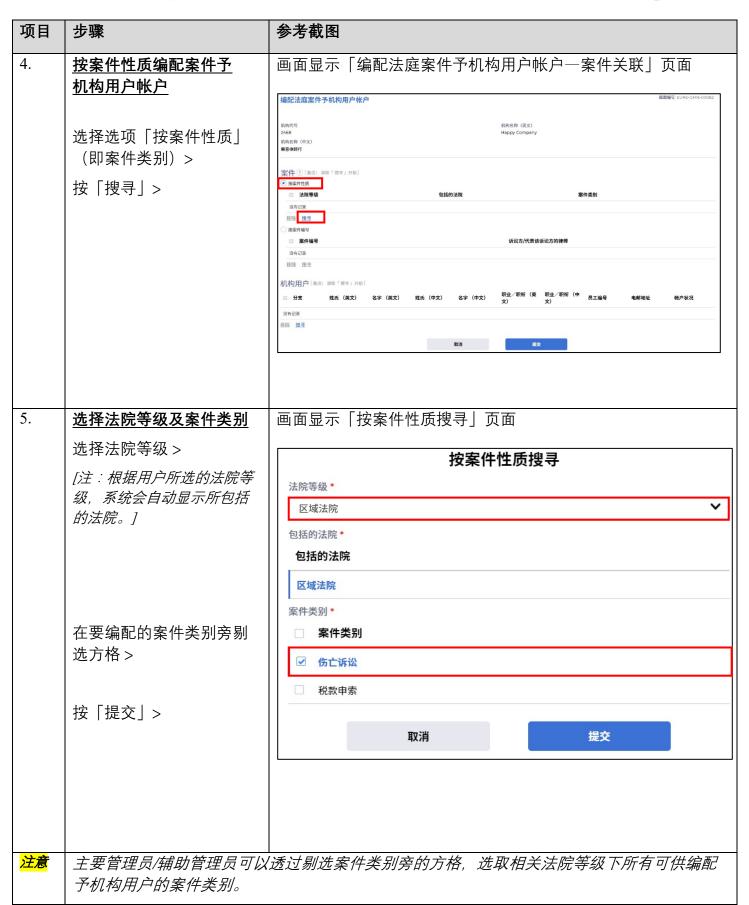
本步骤指南只提供一般指引, 当中的截图只用作一般说明, 未必特指某案件/文件。



[「]编配法庭案件予机构用户时,主要管理员和辅助管理员应小心留意避免任何利益冲突。

² 有关按案件编号编配案件予机构用户的详情,请参阅**《主要管理员/辅助管理员编配法庭案件予机构用户帐户** (按案件编号)》步骤指南。









項目 步驟 參考截圖 移除机构用户的案件(按案件性质) 设定预设的机构用户帐户 11. 画面显示主要管理员或辅助管理员帐户的登陆页面 及编配法庭案件 在「主目录」下> 设定预设的机构用户帐户 查的共有编配案件权限的辅助被理点 及编配法庭案件> 您没有讯息 选择「编配法庭案件予 机构用户帐户 1> 12. 画面显示「编配法庭案件予机构用户帐户—搜寻机构用户及新增/ 搜寻机构用户目前获编配 案件的纪录 移除负责的案件」的页面 编配法庭案件予机构用户帐户 一按案件性质 搜寻机构用户及新增/移除负责的案件 机构名称 (英文) [注:在此画面,除了输入关 于案件关联种类的所需栏目 外, 你也可以输入其他筛选 名字 (英文) 条件(例如机构用户的个人资 姓氏 (中文) 名字 (中文) 料) 以缩小搜寻范围。1 职业/职衔 (英文) 职业/职衔 (中文) STAR els det to bil-[往下拉……按性质搜寻] 选择选项 「按案件性质」(即案件 ● 按案件性质 类别)> **案件年份** 选择法院等级 > ---请洗择-包括的法院* ---请选择-选择所包括的法院 > **宏件类别** 选择案件类别 > 搜寻 上理中的项目 (O) 新增 按「搜寻 |>

